

宝鸡市审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市级财政收支和法律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监督国家审计规章、审计准则和指南的执行；制订并组织实施市级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向市长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

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县（区）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市级投资和以市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和决算，市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市属国有企业、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级驻外非经营性机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5、规定对市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组织开展全市重点建设项目的稽察，对市属国有企业的财务活动及企业负责人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

10、与县级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县级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下级审计机关业务，组织下级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下级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县级审计机关负责人。

11、开展全市审计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市审计领域信息技术应用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县(区)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

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内设机构。

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审计局，受市委审计委员会直接领导，承担市委审计委员会具体工作，研究提出审计工作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政策建议，组织研究全市审计工作规划、重大措施和改革方案，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省委决策部署和市委、市委审计委员会工作安排，研究提出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设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负责处理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日常事务。市审计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相关工作，接受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统筹协调。

市审计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审计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等工作；协管县级审计机关负责人。

（二）审理稽核科。对审计工作相关问题进行研究，承担重要审计文书的起草和审核把关；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和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审理有关审计业务事项，监督检查全市审计机关审计业务质量，纠

正或责成纠正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对审计成果进行整理、研究和综合利用，负责对审计发现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移送协调和督促处理。

（三）内部审计指导监督科。推动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对内部审计机构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内部审计职责履行情况，检查内部审计业务质量。组织协调对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相关审计报告的核查。对本机关预算执行、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进行审计。

（四）财政审计科。组织审计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政府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转移支付资金。

（五）财政监督检查科。组织对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调指导县（区）做好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审计业务电子数据的采集、验收、整理和综合分析利用，组织对有关部门和市属企事业单位网络安全、电子政务工程和信息化项目以及信息系统审计。

（六）行政事业审计科。组织审计市政府相关部门、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和与市财政有拨缴款关系的机关、团体的财政财务收支。

（七）农业农村审计科。组织审计市级农业农村、扶贫开发以及其他相关公共资金和建设项目。

（八）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一科。组织审计市政府投资、以市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以及关系到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重大公共工程项目；根据中省关于重大项目建设法律法规政策，组织开展全市重大项目稽察。

（九）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二科。组织审计市政府投资、以市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以及关系到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重大公共工程项目；指导协调县（区）审计机关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受理、核查全市重大建设项目违法违规问题的举报和依法处理。

（十）社会保障审计科。组织审计市政府相关部门、县级政府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市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

（十一）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科。组织开展市管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以及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审计。

（十二）企业审计科。组织审计市属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和财务收支；对市属国有企业的财务活动及企业负责人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

（十三）经济责任审计一科（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对县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县级审计

机关主要负责人的经济责任审计，承担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四）经济责任审计二科。组织对县处级事业单位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

（十五）政策审计科。负责对中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审计。

（十六）省属企事业审计科。承担审计厅授权的省属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财务收支及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协助省审计厅审计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和赠款项目的财务收支情况。

宝鸡审计处是省审计厅的派出机构，主要负责省审计厅授权的省属企、事业单位审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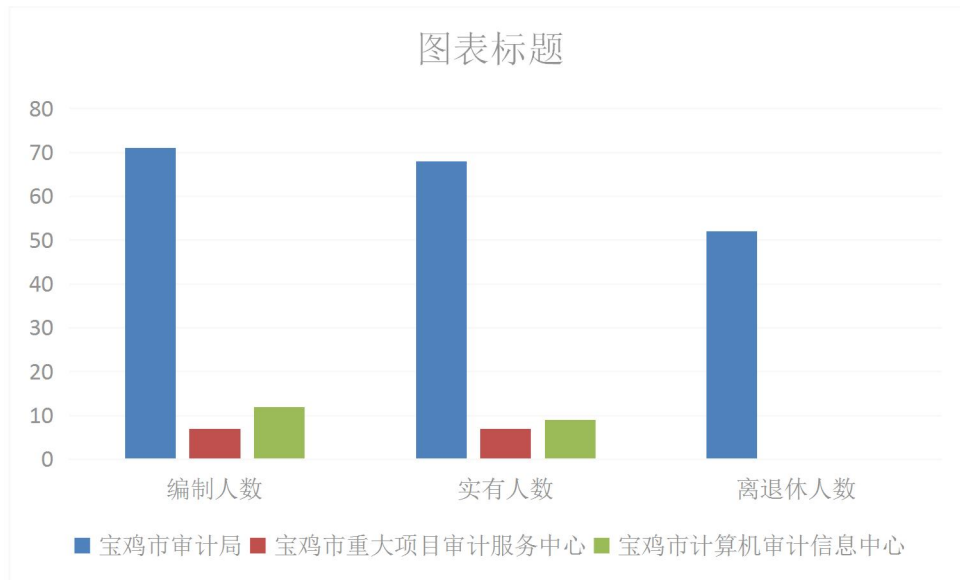
机关党委。具体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党建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审计局（机关）
2	宝鸡市重大项目审计服务中心
3	宝鸡市计算机审计信息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0 人，其中行政编制 71 人、事业编制 19 人；实有人员 89 人，其中行政 71 人、事业 1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12.3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0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1.74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5
		9. 卫生健康支出	54.2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2.39	本年支出合计	2,434.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2.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34.94	支出总计	2,43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412.39	2,412.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1.07	2,241.07						
20108	审计事项	2,241.07	2,241.07						
2010801	行政运行	1,237.14	1,237.14						
2010804	审计业务	808.61	808.61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02.86	102.86						
2010850	事业运行	67.46	67.4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5	教育支出	1.74	1.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4	1.74						
2050803	培训支出	1.74	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4	115.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34	115.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8.51	9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6.83	1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25	54.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25	54.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3	50.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34.94	1,477.83	957.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01	1,304.90	957.11			
20108	审计事项	2,262.01	1,304.90	957.11			
2010801	行政运行	1,249.75	1,237.44	12.31			
2010804	审计业务	816.94		816.94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102.86		102.86			
2010850	事业运行	67.46	67.4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5	教育支出	1.74	1.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4	1.74				
2050803	培训支出	1.74	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5	11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95	116.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00.12	100.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6.83	1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25	54.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25	54.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3	50.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12.3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62.01	2,262.0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74	1.74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5	116.95		
		9. 卫生健康支出	54.25	54.2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2.39	本年支出合计	2,434.94	2,434.9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22.55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2.5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合计	2,434.94	支出合计	2,43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410.72	公用经费合计		67.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11
30101	基本工资	438.22	30201	办公费	12.69
30102	津贴补贴	330.28	30202	印刷费	2.19
30103	奖金	262.03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41.02	30207	邮电费	1.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00.12	30211	差旅费	12.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83	30213	维修（护）费	1.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10	30214	租赁费	1.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	30216	培训费	3.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01	30226	劳务费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	30228	工会经费	19.72
30305	生活补助	2.10	30229	福利费	3.87
30309	奖励金	0.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0.45		0.91	29.53	25.00	4.53		3.61
决算数	30.45		0.91	29.53	25.00	4.53		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34.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96.07 万元，增长 4.11%。主要是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增多导致费用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412.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12.3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434.94 万元(含上年结转 2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7.83 万元，占 60.69%；项目支出 957.11 万元，占 39.3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434.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6.07 万元，增长 4.11%；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增多导致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12.39 万元，支出决算 2434.94 万元（含上年结转 2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6.07 万元，增长 4.11%，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审计项目增多导致费用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237.14 万元，支出决算 1249.75 万元(含上年结转 1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预算 808.61 万元，支出决算 816.94 万元(含上年结转 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预算 102.86 万元，支出决算 10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预算 67.46 万元，支出决算 67.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预算 1.74 万元，支出决算 1.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98.51 万元，支出决算 100.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16.83 万元，支出决算 1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50.43 万元，支出决算 5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3.82 万元，支出决算 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7.8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10.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38.22 万元，津贴补贴 330.28 万元，奖金 262.03 万元，绩效工资 41.0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1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6.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1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2.7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0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5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7.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69 万元，邮电费 1.98 万元，差旅费 12.6 万元，维修费 1.84 万元，培训费 3.6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1 万元，工会会费 19.72 万元，公务用车 4.53 万元，印刷费 2.19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租赁费 1.49，劳务费 1.65 万元，福利费 3.8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0.45 万元，支出决算 3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4.53 万元，支出决算 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91 万元，支出决算 0.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1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 个，来宾 87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3.61 万元，支出决算 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7.11 万元，支出决算 67.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1.1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3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1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对资金的使用按照事前评估审核、事中监督修正、事后审查改正的办法，有效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贯穿资金使用全过

程”的原则，项目实施前明确评估对象、内容、目标，确定时间节点，严格执行各项要求，以时间牵引评估内容的实施；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按照财务内控机制，设置了会计和出纳岗位，会计主要负责预算绩效评估工作，出纳负责日常数据的收集和汇总。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957.1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预算编制准确率较高，“三公”经费控制较好，部门资产管理较规范；全年共完成计划内审计项目43个，完成交办项目14个。查处违规资金19.4亿元、管理不规范资金74.8亿元，收缴违纪资金432.9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1025万元，挽回损失3658万元，移送案件线索52起，被审单位采纳审计建议210条，审计要情和综合报告被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批办11次，公告审计结果17份，民生审计工作被《光明日报》以《陕西宝鸡：以审计初心筑牢群众利益堤坝》为题进行了专题报道。

组织对审计业务购买服务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916.9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实施审计业务购买服务解决了审计力量不足的问题，增强项目审计专业性，确

保全年审计项目顺利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审计业务”等1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审计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16.94 万元，执行数 81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市委审计委员会下达审计任务 43 个，实际完成审计任务 57 个，包含上级和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的审计任务 14 个，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和效率有待加强。近年来受疫情影响，部分审计项目无法按照年初制定的时间进行实施，导致部分经费无法及时支付，从而影响了预算支出的进度和效率。下步打算：严格按照预算支出进度的相关要求，督促各业务科室克服疫情导致的不利影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切实加大预算执行力度，提高预算自己使用效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434.94 万元，执行数 2434.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共完成计划内审计项目 43 个，完成交办项目 14 个。查处违规资金 19.4 亿元、管理不规范资金 74.8 亿元，收缴违纪资金 432.9 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 1025 万元，挽回损失 3658 万元，移送案件线索 52 起，

被审单位采纳审计建议 210 条，审计要情和综合报告被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批办 11 次，公告审计结果 17 份，民生审计工作被《光明日报》以《陕西宝鸡：以审计初心筑牢群众利益堤坝》为题进行了专题报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①预算编制时与业务处室沟通不够，对具体业务的了解程度有待提高，导致预算编制指标设置内容及指标值不是十分全面和准确，执行过程中也有调整预算的情况。②项目绩效目标的制定还不够全面完整。通过这次自评我们认识到预算绩效指标设定时在考核性、匹配性、量化性等科学设置方面存在不足，将在以后的工作中逐步改进。下一步改进措施：① 预算编制要求全员参与、明确相关执行业务处室是预算执行与绩效考评主体的理念。②要在充分论证和测算的基础上，科学设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合法合规，细化预算编制；对项目预算要求预算申报时就设定预算绩效考评指标，绩效目标设定要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③ 严格预算的事前审核，促进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定期加强反馈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④加强预算内控知识的学习，进一步建立健全预算绩效考评办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审计局(汇总)

自评得分: 9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p>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 负责对市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 对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对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 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p> <p>2. 监督国家审计规范、审计准则和指南的执行, 制订并组织实施市级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 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 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p> <p>3.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 向市长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 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及结果, 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向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县(区)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p> <p>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 出具审计报告, 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 国家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 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 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使用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市级投资和以市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和决算, 市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市属国有企业、市属国有资本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市级驻外非经营性机构财务收支; 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基金、资金;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p> <p>5. 规定对市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p> <p>6. 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p> <p>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 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 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 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p> <p>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 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p> <p>9. 组织开展全市重点建设项目的稽察, 对市属国有企业的财务活动及企业负责人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p> <p>10. 与县处级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县处级审计机关, 依法指导和监督下级审计机关业务工作, 组织下级审计机关实施确定项目的专项审计调查, 纠正或要求纠正下级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县处级审计机关负责人。</p> <p>11. 开展全市审计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 负责全市审计领域信息技术应用工作。</p> <p>12.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交办的其他任务。</p> <p>13. 职能转变, 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 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 明晰县(区)审计机关职能定位, 理顺内部职责关系, 优化审计资源配置, 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 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 优化审计工作机制, 坚持科技强审, 完善业务流程, 改进工作方式, 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 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 增强监督合力。</p>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支出总计2354.17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1397.06万元, 项目支出957.11。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市委审计委员会下达了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财政审计等44个审计项目, 全年共完成审计项目57个, 含13个临时交办的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2354.17/2354.17*100%=100%	≥98%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0/2354.17*100%=0%	≤5%	0.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财政三集中支付系统	半年进度45% 前三季度65% 前三季度100%	半年进度48% 前三季度7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5%	0%	5		
过程	“三公经费”控制(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30.45/30.45*100%=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资产报表	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全部符合	5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财务管理制度	符合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全部符合	5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